

重庆大力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



本报记者 路铁晨

为抢抓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的重大机遇,推动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重庆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科学技术局等7个单位近日联合印发了《重庆市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创新发展若干政策措施》(以下简称《措施》)。

构建产业创新体系

具身智能机器人是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的重要方向,是人工智能赋能新型工业化的具体体现,也是重庆AI及机器人“新星”产业集群壮大的关键抓手。为培育壮大具有重庆辨识度的新质生产力,《措施》提出,将构建产业创新体系。

一是支持创新平台建设。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企业牵头组建产业研究院、产业创新综合体、制造业创新中心,支持相关企业、科研机构、高等院校在结构学与机器人设计、环境交互与自主控制、人机协作与群体智能、虚拟仿真与虚实转换等

方面新建一批企业技术中心、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重点实验室、概念验证中心等创新平台。

二是推动关键技术攻关。围绕“存算一体”芯片、高性能末端执行器、直线电驱驱动关节、新型传感器、机器人操作系统等研发方向部署市级科技创新重大重点项目,推动核心技术攻关。通过“揭榜挂帅”方式重点攻关感知—语言—动作模型、世界模型、通用技能训练框架、模型压缩、参数高效微调、仿真数据引擎、虚实转换、神经辐射场、占用网络、场景流估计、扩散策略、因果推

理、检索增强生成、思维链等具身大模型生态体系相关技术,并形成一批产业化成果,榜单支持总额不超过1000万元。

此外,《措施》还提出将提升产业生成能力,包括搭建产业生成平台,支持有关区县牵头,联合产业孵化和投资机构组建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生成平台,围绕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科技成果选种、育苗、孵化、成长、上市提供全成长周期服务,快速生成一批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并给予支持。鼓励重点区县围绕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

支持新建一批企业技术中心、产业技术工程化中心、重点实验室、概念验证中心等创新平台。

建设孵化器、加速器等平台,并通过市、区县两级财政给予支持。

重庆还将加快培育市场主体,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创业团队和中小企业参与创客中国等创新创业赛事。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领域企业创建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一批具有生态主导力、品牌竞争力、国际影响力的瞪羚企业和独角兽企业并给予支持;适时将发展成效好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企业纳入全市领军链主企业跨越发展“鲲鹏”行动并给予支持。

以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等为突破,分期分批开展应用场景开放试点。

精准开放应用场景

具身智能机器人的发展离不开产品应用推广,《措施》提出将精准开放应用场景。

以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新一代电子信息制造业等为突破,通过“揭榜挂帅”方式分期分批引导相关单位开展应用场景开放试点,与具

身大模型企业、本体设计集成企业、相关科研院所等合作,快速打造基于“端到端”训练、有一定通用性、可全身移动和灵巧操作、能解决制造业柔性生产和非标自动化等问题的具身智能机器人整机产品,每个榜单支持金额不超过500万元。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应用示范推广。

利用市、区县(含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等开发区,以下简称“区县”)两级智能化改造政策渠道,对在智能化改造中规模化应用具身智能机器

人产品的企业予以支持。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制造企业加强与医疗、教育、家政、建筑、养老、市政、特种作业等相关领域合作,通过应用场景开放,开发推广适用性强、规模效益好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

坚持标准先行,支持组建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宣贯。

支持标准体系建设

《措施》提出,将强化发展要素支撑,一是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进产业开源发展,以“揭榜挂帅”方式引导有算力基础和MaaS(模型即服务)平台运营能力的企业联合相关科研单位和行业组织共建具身智能开源社区,搭建在线仿真平台,综合治理具身智能数据集,支撑具身大模型训练,开源大模型参数、核心算法,构建国产机器人操作系统生态等,并提供增值服务、双版本、云托管、开源孵化等服务,榜单支持总额不超过500万元。深化产学研合作、产科金融融合,加快搭建完善共享制造、中试验证、检验检测、科技金融、产业孵化等公共服务平台并给予支持。

二是支持标准体系建设。坚

持标准先行,支持组建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宣贯;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标准,围绕模块化机器人设计、系统集成、整机型号、精密部件、通用性能、行业应用等方面制修订一批优势特色标准,并对牵头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给予支持。

三是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加大力度引进相关创新创业人才和团队,实现“引进一个专家或团队,突破一项关键技术”。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企业引进急需紧缺人才和卓越工程师,对企业引进的特殊人才给予支持;紧扣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所需,加强技术攻关人才、经营管理人才、职业技能人才

的培养力度,建立健全柔性引才机制。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支持有关区县组建具身智能机器人产教联合体。

四是加大金融支持力度。鼓励重庆市产业投资母基金和产业资本、社会资本、有关区县以市场化方式共同出资组建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投资基金。鼓励重庆科技创新股权投资引导基金牵头组建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天使基金、风险投资基金。鼓励金融机构开展针对具身智能机器人开源项目和企业的金融服务创新,提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股权融资等服务。对具身智能机器人企业实施技术改造及扩大再投资项目给予贴息支持。

江苏实施先进制造业促就业行动

《措施》提出,将强化发展要素支撑,一是完善公共服务体系。推进产业开源发展,以“揭榜挂帅”方式引导有算力基础和MaaS(模型即服务)平台运营能力的企业联合相关科研单位和行业组织共建具身智能开源社区,搭建在线仿真平台,综合治理具身智能数据集,支撑具身大模型训练,开源大模型参数、核心算法,构建国产机器人操作系统生态等,并提供增值服务、双版本、云托管、开源孵化等服务,榜单支持总额不超过500万元。深化产学研合作、产科金融融合,加快搭建完善共享制造、中试验证、检验检测、科技金融、产业孵化等公共服务平台并给予支持。

二是支持标准体系建设。坚持标准先行,支持组建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宣贯;推动科技成果转化标准,围绕模块化机器人设计、系统集成、整机型号、精密部件、通用性能、行业应用等方面制修订一批优势特色标准,并对牵头制修订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给予支持。

本地区先进制造业企业名单及需求清单;将先进制造业企业纳入重点企业用工服务保障范围,及时提供劳动用工咨询、招聘信息发布、用工指导等服务;密集开展专场和校园招聘,充分发挥全省零工市场(驿站)的服务点位优势,为先进制造业企业季节性、周期性、订单化用工提供人力资源储备,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在先进制造业企业集中的园区设

立就业服务站点;继续阶段性降低失业、工伤保险费率政策至2025年年底,继续实施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

江苏还将支持壮大一批优质企业群体,创造更多就业岗位;遴选建设一批技能根基工程培训基地,大力开展制造业职业技能提升行动;通过挖掘优质岗位、落实见习政策等措施,有针对性地将青年群体引

导到制造产业链岗位;建立高级职称评审“绿色通道”,破除职称评价“四唯”倾向,推进职称评价代表性成果制度,分步骤向产业龙头企业和链主企业下放高、中级职称评审自主权;引导先进制造业企业建立体现技术技能人才特点的工资分配制度,强化技术技能价值激励导向,吸引更多劳动者到先进制造业就业创业。

(苏文)

北京累计培育专精特新中小企业9786家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应用示范推广。

利用市、区县(含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等开发区,以下简称“区县”)两级智能化改造政策渠道,对在智能化改造中规模化应用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的企业予以支持。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制造企业加强与医疗、教育、家政、建筑、养老、市政、特种作业等相关领域合作,通过应用场景开放,开发推广适用性强、规模效益好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

坚持标准先行,支持组建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宣贯。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协调联动,重庆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依托市制造强市建设领导小组机制和AI及机器人工作组,统筹推进全市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研究制定重大政策措施,定期统筹协调产业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重庆还将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支持有关区县、开发区和会展企业等在重庆举办具身智能机器人会展、大赛等活动;支持相关行业协会、学会、联盟等举办行业会议;支持相关学术机构在重庆举办具身智能机器人国际会议;组织相关企业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和大型经贸洽谈活动,提升重庆具身智能机器人品牌的影响力和竞争实力。

(京讯)

2025年四川将实施810个重点项目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应用示范推广。

利用市、区县(含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等开发区,以下简称“区县”)两级智能化改造政策渠道,对在智能化改造中规模化应用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的企业予以支持。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制造企业加强与医疗、教育、家政、建筑、养老、市政、特种作业等相关领域合作,通过应用场景开放,开发推广适用性强、规模效益好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

坚持标准先行,支持组建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宣贯。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协调联动,重庆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依托市制造强市建设领导小组机制和AI及机器人工作组,统筹推进全市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研究制定重大政策措施,定期统筹协调产业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重庆还将营造良好的发展氛围,支持有关区县、开发区和会展企业等在重庆举办具身智能机器人会展、大赛等活动;支持相关行业协会、学会、联盟等举办行业会议;支持相关学术机构在重庆举办具身智能机器人国际会议;组织相关企业参加国内外专业展会和大型经贸洽谈活动,提升重庆具身智能机器人品牌的影响力和竞争实力。

(川讯)

湖南促进工程机械再制造体系改革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应用示范推广。

利用市、区县(含两江新区、西部科学城重庆高新区、万盛经开区等开发区,以下简称“区县”)两级智能化改造政策渠道,对在智能化改造中规模化应用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的企业予以支持。支持具身智能机器人研发制造企业加强与医疗、教育、家政、建筑、养老、市政、特种作业等相关领域合作,通过应用场景开放,开发推广适用性强、规模效益好的具身智能机器人产品。

坚持标准先行,支持组建重庆市具身智能机器人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推动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宣贯。

《措施》还提出将加强协调联动,重庆将切实加强组织领导,依托市制造强市建设领导小组机制和AI及机器人工作组,统筹推进全市具身智能机器人产业发展,研究制定重大政策措施,定期统筹协调产业发展,协调解决重大问题。

(湘讯)